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目 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3
(一) 部门主要职能	3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3
1. 2024 年总体工作	3
2. 重点工作任务	4
(三)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4
1. 预算编制情况	4
2. 绩效管理情况	5
(四) 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5
1. 资金管理	5
2. 项目管理	7
3. 资产管理	7
4. 人员管理	8
5. 制度管理	9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9
(一) 主要履职目标	9
1. 面向全国全球市场，深入实施消费扩容提质行动	9
2. 立足稳规模优结构，深入实施贸易升级创新行动	10
3. 围绕服务产业消费，深入实施会展增能提效行动	10
4. 统筹“引进来”“走出去”，深入实施投资深耕稳进行动	11
(二) 主要履职情况	11
1. 创新场景、丰富供给，加力促消费	11
2. 培育动能、扩大开放，外贸创新高	12
3. 政策引领、产展融合，打造新生态	13
4. 全球布局、协同发展，对外扩合作	13
5. 心诚行程、精准发力，招商结硕果	14
6. 多措并举、便民利企，服务再升级	14
(三) 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5
1. 经济性	15
2. 效率性	15
3. 效果性	18
4. 公平性	19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19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20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20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22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23
附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 24 -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商务局（简称市商务局，加挂深圳市保税区管理委员会），主要职责：拟订商务发展战略、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的相关协调工作；负责流通行业发展、负责对外贸易、电子商务、对外经济合作、会展业和商贸服务业管理；统筹规划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指导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深圳市投资促进局（简称市投资促进局），主要职责：拟订全市投资促进发展战略、规划、计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全市投资促进工作；统筹推进境内外经贸网络体系建设；承担招商引资相关工作；指导外商投资相关工作。市商务局统一承担市投资促进局的党建、纪检、人事、财务、后勤保障等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2024 年总体工作

2024 年，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和市委七届九次全会部署要求，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坚持以开放促改革，依托我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在扩大国际合

作中提升开放水平，在服务国内国际双循环中作基地、作平台、作通道、作枢纽。

2. 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市政府督查室《关于报送2024年市政府重点工作和民生实事全年任务完成情况的通知》，我局承担的市政府重点和民生实事共计22项主办事项，10件协办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打造数字贸易国际枢纽港；争创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空港综合保税区；拓展中间品贸易、市场采购；实施进口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加大先进技术设备及关键零部件、大宗能源、农产品等重点商品进口；突出市场化专业化，持续办好高交会、文博会等高水平展会，以及国际数字能源展、国际消费电子博览会等具有行业风向标意义的展会；实施产业纵深拓展工程，着眼全球布局产业链供应链，打造工业出海一站式服务平台，高水平建设境外经贸合作园区，引导企业加强合规建设和风险管理，支持企业应对不合理贸易限制和知识产权纠纷，办好一批海外精品展会，扩大深圳优势工业品、时尚消费品的全球市场占有率；创造条件支持企业抱团出海、借船出海，不断开辟国际市场“新蓝海”，让更多“深圳创造”享誉全球等。

（三）年度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情况

我局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市财政局预算编制指南要求，结合部门职能和年度重点工作，按照与经

济社会发展相适应、与财政政策相衔接的要求，由局办公室牵头，组织各处室、局属单位科学合理地编制 2024 年部门预算，并严格实行“两上两下”的预算编报程序。

2. 绩效管理情况

在预算绩效管理方面，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各处室、局属单位根据项目实际填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局本级和局属单位预算结合部门职能、年度计划、项目绩效目标的基础上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各项目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考核，指标能够体现本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根据预算编制指标评价标准：预算编制合理性总分 5 分，本项得分 5 分；预算编制规范性总分 5 分，本项得分 5 分；绩效目标完整性总分 3 分，本项得分 3 分；绩效指标明确性总分 7 分，本项得分 7 分。

（四）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1）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7,341.03万元，实际采购金额6,837.22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93.14%（见表1），采购程序规范，预算执行严格。

表 1.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采购计划金额	实际采购支付金额	政府采购执行率（%）
局本级	7,321.53	6,818.68	93.13%
局属单位	19.5	18.54	95.08%
合计	7,341.03	6,837.22	93.14%

（2）财务合规性

资金支出规范性方面，各项支出的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均符合国家、省、市相关政策及《深圳市商务局部门预算支出管理办法》《深圳市商务局系统财务管理办法》《深圳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预算内控管理实施指引》《深圳市商务局采购管理制度》《深圳市商务局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无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情况。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方面，2024 年单位年初预算数为 287,145.83 万元，预算调整、调剂金额（年中追加）共计 259,184.27 万元（其中，上级转移资金年中下达 227,531 万元，市级商务发展资金 27,901 万元），单位自行预算调整、调剂金额 956.39 万元（扣除上述专项资金追加），预算调整、调剂比率为 0.33%（见表 2）。资金调整、调剂管理控制较好。

会计核算规范性方面，我局严格按照会计核算制度开展核算工作，并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符合规定，核算数据真实、规范。

表 2. 预算调整调剂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预算调整调剂金额	自行预算调整调剂金额	预算调整调剂比率
局本级	285,166.42	544,426.30	259,259.88	1032	0.36%
局属单位	1979.41	1903.80	-75.61	-75.61	-3.82%
合计	287,145.83	546,330.1	259,184.27	956.39	0.33%

（3）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按市财政部门要求，我局分别于2024年3月7日、2024年

10月12日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分别对2024年部门预算和2023年部门决算进行了公开，及时向群众解疑释惑，实事求是、准确、全面反映预决算信息。

根据资金管理指标评价标准，政府采购执行情况总分2分，本项得分1.93分；财务合规性总分3分，本项得分3分；预决算信息公开总分3分，本项得分3分。

2.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方面，项目的设立严格按照《深圳市商务局系统预算管理办法》《深圳市商务局部门预算支出管理办法》《深圳市商务局系统财务管理办法》《深圳市商务局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履行报批程序，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项目验收已履行相应手续。

项目监管方面，我局已建立《深圳市商务局部门预算支出管理办法》《深圳市商务局系统财务管理办法》《深圳市商务局采购管理制度》《深圳市商务局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对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进行有效监控，项目监管机制建设及执行情况良好。

根据项目管理指标评价标准，项目实施程序和项目监督管理总分4分，本项得分4分。

3. 资产管理

2024年我局期末总资产净值2,652.76万元，其中流动资产31.59万元，固定资产净值2,147,609.23万元，在建工程140.58万元，无形资产净值1903.92万元。其中，固

定资产变动主要原因是增加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项目主体工程资产，金额为 2,160,110.82 万元。

2024年期末所有固定资产原值总额2,175,960.31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原值总额2,175,960.31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100%（见表3）。本年度固定资产账实、账账相符，无国有资产处置收入。资产使用管理规范、保管完整，运行安全。

表 3.固定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固定资产总额	在用资产总额	固定资产利用率（%）
局本级	2,175,544.48	2,175,544.48	100%
局属单位	415.83	415.83	100%
合计	2,175,960.31	2,175,960.31	100%

根据资产管理指标评价标准，固定资产利用率和资产管理安全性总分 3 分，本项得分 3 分。

4. 人员管理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局编制人数 148 人，实有人员 127 人，其中公务员 91 人、机关和事业工人 3 人、职员 28 人、雇员 5 人，均为财政拨款开支人员。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85.81%（见表 4），严格控制了财政供养人员数量及经费。

表 4.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单位：人）

单位名称	编制人数	实有人数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局本级	116	99	85.35%
局属单位	32	28	87.5%
合计	148	127	85.8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编外人员18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12.42%（见表5）。大于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标准要求的10%，编外人员控制率有待提升。

表 5. 编外人员情况表 （单位：人）

单位名称	2024 年实有人数（含在编和编外）	使用劳务派遣人员（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数	编外人员控制率（%）
局本级	117	18	15.39%
局属单位	28	0	0%
合计	145	18	12.42%

根据人员管理指标评价标准，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和编外人员控制率总分2分，本项得分1分。

5. 制度管理

我局已建立《深圳市商务局系统预算管理办法》《深圳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预算内控管理实施指引》《深圳市商务局部门预算支出管理办法》《深圳市商务局系统财务管理办法》《深圳市商务局采购管理制度》《深圳市商务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深圳市商务局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深圳市商务局合同管理办法》等制度，其中《深圳市商务局系统财务管理办法》涵盖财务机构及人员、预决算管理、财务收支管理、会计核算和会计档案、资产的管理、审计与监督等方面的制度，程序完整、制度健全。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已得到有效执行。

我局已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深圳市商务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并积极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

根据制度管理指标评价标准，管理制度健全性总分 3 分，本项得分 3 分。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1. 面向全国全球市场，深入实施消费扩容提质行动

办好“网上年货节”“双品网购节”等系列线上消费活动，协调京东、美团等电商平台扩大在深纳统规模，做大做强线上消费；结合全年节庆，形成贯穿四季的促消费活动方案，做到“月月有主题、周周有活动、场场都精彩”，常态化举办线下促消费活动；持续做好港人来深消费服务，从消费供给、通关配套、宣传推广、整体营销、权益保障等多方面形成一揽子整体刺激计划，逐步解决港人来深消费难题，持续推动深港消费融合；深度拓展消费新热点。聚焦扩大新能源汽车消费，组织汽车厂家、销售企业、金融机构等推出换新补贴；做好龙头企业对接服务，提升商圈消费能级，加快构建完整品牌体系。

2. 立足稳规模优结构，深入实施贸易升级创新行动

持续推介我市重大交易平台，支持深圳企业为平台交易货物开展进口供应链服务，加力推动进口高质量发展，加快进口基地培育；支持企业拓展多元市场，全年组织企业在发达国家及“一带一路”共建国家等重点市场参与展会，引导企业入驻深圳产品海外展示交易中心，加密组织买家直采专场对接会；促进跨境电商持续健康发展，深化跨境电商阳光化改革试点，促进“产业带+跨境电商”融合发展，支持跨境电商独立站、海外仓建设和专业服务企业发展，推动优质工业产品依托跨境电商渠道实现品牌出海；推动保税业态加快发展。争创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

3. 围绕服务产业消费，深入实施会展增能提效行动

高质量加快展会培引扩容。会同各展馆、协会等开展会

展业专场推介洽谈，支持申办国际高规格展览和会议；高标准推进展产消融合发展，“清单式”管理完善展会布局，统筹各产业集群牵头单位，形成“重点支持展会+市场化展会”相辅相成的专业展会格局；高水平推动会展服务优化，聚焦国际会展中心周边道路、交通、通信相关服务及餐饮住宿商业配套等短板，实施集中攻坚，全面提升配套服务水平，全面推进展馆运营管理服务标准化。

4. 统筹“引进来”“走出去”，深入实施投资深耕稳进行动

统筹推动企业安全“走出去”，发挥“走出去”综合服务平台作用，搭建央地互动、国企民企合作机制，实现抱团出海；持续深化对外合作。加快对外承包工程转型升级，推动优化境外投资备案程序，提升对外投资企业合理化管理水平；深入开展商贸领域招商。围绕建设国际消费中心、贸易强市、会展之都等目标及“产供销、内外贸、上下游”一体化发展工作，梳理世界 500 强、行业领军、链主企业、商贸领域龙头企业以及先进制造业企业的批发零售和进出口实体，推动在深布局区域总部、结算中心、运营中心、供应链中心、物流仓储基地、商贸综合体、电商平台以及外资研发中心等项目。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创新场景、丰富供给，加力促消费

一是商贸规划统筹水平不断提升。制定《深圳市商务局关于助推打造一流商贸企业的行动方案》，围绕大宗商品、

专业消费市场等赛道，梳理首批高成长商贸企业培育名单，推动商贸企业暂入《深圳市高成长性服务企业清单》。二是促消费活动贯穿全年。通过深圳购物季品牌发布会等系列活动及月度主题直播，打响全市促消费 IP “深圳购物季”。三是以旧换新等政策执行成效显著。建立部门协作、市区联动的工作推进机制，组织生产企业、销售企业、平台企业、金融机构共同参与，线上线下联动激发消费潜力。四是境外人士消费火热。印发《深圳市关于全面促进深港澳消费融合做好来深服务便利化的工作要点》，从支付、交通、通信、物流配送、信息获取、咨询便利、口岸通关等多方面，提出 28 项工作要点。五是直播电商高质量发展。高质量举办 2024 年“网上年货节”“双品网购节”活动。加力直播电商发展，组织董宇辉等头部主播开展专场活动，策划举办首届“深圳直播电商月”。六是内外贸一体化加快发展。制定《深圳市贯彻落实〈关于加快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的若干措施〉工作方案》，优化我市支持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的政策措施和重点任务。

2. 培育动能、扩大开放，外贸创新高

一是外贸稳规模优结构持续发力。积极申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外保税维修，推动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获批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外开展全球产品保税维修业务，维修范围从自产产品延伸到全球同类产品。二是贸易综合服务水平全面提升。全力推进深圳国际贸易“单一窗口”与地方征信平台、跨境贸易大数据平台等全市重点数字化平台以及金融机构、

港口码头、重点物流供应链企业等相关方加强合作对接、实现数据共享。三是服务贸易创新示范效应持续扩大。充分发挥资金导向激励和撬动作用，支持我市数字贸易、承接高增值型服务外包业务、金融服务出口能力、高端专业服务出口及服务贸易企业出口信用保险。四是跨境电商再创佳绩。新增3家跨境电商上市企业，累计14家企业登陆资本市场，数量全国第一。

3. 政策引领、产展融合，打造新生态

一是持续加强政策引领。印发《深圳市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国际会展之都行动方案（2024-2025年）》，制定《深圳市关于推动会展业高质量发展加快打造国际会展之都工作方案（2025-2027年）》，推动深圳会展业高质量发展。二是全市各类展会举办场次规模创新高。我市全年共举办展会活动超400场；展会活动面积超1200万平方米。三是“一集群一展会”体系持续完善。我市共举办116场“20+8”产业集群主题的展会，占全市专业展会总量54%。四是以展促销取得新成绩。消费题材类展会超70场，吸引超400万观众参观观展。五是助力企业拓市场找订单。大力支持企业参加链博会、广交会、服贸会、进博会、消博会等国内重量级展会。

4. 全球布局、协同发展，对外扩合作

一是着力做好产业链供应链合理有序跨境布局。建立健全产业国际化布局正负面清单管理机制，研究制定《深圳市扩大优势产业服务贸易出口三年行动计划（2025-2026年）》，

精心选择重点国别和贸易方向做好海外布局，加快打造“以我为主”的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网络。二是完善支持企业国际化布局引导服务体系。加强对重点企业的一对一指导，提高我市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国际竞争力。三是打造企业国际化布局服务平台。建设线上线下联动的前海e站通、深i企企业国际化布局服务中心等平台，更新优化第三方服务机构库，为企业提供涉外法律、知识产权保护、涉外金融等多维度专业化咨询服务。

5. 心诚行程、精准发力，招商结硕果

一是着力夯实全市招商“一盘棋”。推进落实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要求，进一步加强投资促进部门统筹职能，强化管产业管招商机制，建立完善部门协同和市区联动工作机制，强化市级统筹产业项目布局和招商引资秩序，着力构建高水平招商引资新模式。二是招商大会实现全球影响力和嘉宾参与度“双提升”。以“1+9+11+N”的系列活动形式，集中展示了全市招商引资工作成果，全面展现深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国际一流营商环境。三是产业向新发展提质。聚焦新技术新产品新产业以及新风口新赛道、新业态新模式，落地多个优质项目，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6. 多措并举、便民利企，服务再升级

一是服务企业应对贸易摩擦有力有效。持续发挥“四体联动”机制，组织指导和协调我市企业有效应对“两反一保”“337调查”等贸易摩擦案件。二是优化商务审批惠企为民服务。做好审批服务工作组织管理，全年“零逾期”“零差

错”受理完成审批服务，连续 22 个季度考核“全优秀”。

三是擦亮“政策规则助企行”名片。开展“政策规则助企行”商务系列培训，重点聚焦企业出海风险防范、企业合规建设、国别贸易投资规则解读、外商投资企业权益保护、贸易摩擦与贸易调整援助、商贸领域企业融资及惠企政策等，帮助企业第一时间掌握最新规则政策变化以及市场动态。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1）“三公”经费控制率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65.7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212.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6.5万元，公务接待费16.43万元；实际支出225.6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184.1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5.84万元，公务接待费5.65万元。由于因公出国（境）费不纳入年度预算编制，“三公”经费控制率为84.92%，经费控制情况良好。

（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2024年日常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数1,239.56万元，调整预算数为1,237.86万元，决算数为1,050.74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84.88%，经费控制情况良好。

根据经济性指标评价标准，公用经费控制率总分 6 分，本项得分 6 分。

2. 效率性

（1）预算执行率

根据我局预算指标执行情况表，2024年度总指标为549,591.47万元，四季度预算执行总金额为509,059.42万元，年度总预算执行率为92.63%。

预算资金执行情况如下：第一季度指标金额为334,799.06万元，累计支出86,641.59万元，累计执行率为25.88%；第二季度指标金额为334,748.99万元，累计支出198,882.89万元，累计执行率为59.41%；第三季度指标金额为356,482.54万元，累计支出222,061.31万元，累计执行率为62.29%；第四季度指标金额为549,591.47万元，累计支出509,059.42万元，累计执行率为92.63%。全年平均执行率为98.76%。

表 6. 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指标金额	已支付金额	预算执行进度（%）
局本级	547,687.68	507,203.19	92.61%
局属单位	1903.80	1856.23	97.50%
合计	549,591.47	509,059.42	92.63%

表 7. 各季度预算资金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季度 情况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年均执行 率（%）
当季度部门 指标金额	334,799.06	334,748.99	356,482.54	549,591.47	98.76%
当季预算累 计已支付已 清算金额	86,641.59	198,882.89	222,061.31	509,059.42	
当季预算资 金指出进度	25.88%	59.41%	62.29%	92.63%	
分季执行率	103.52%	115.82%	83.05%	92.63%	

（2）项目完成及时性

我局 2024 年共计开展 50 个项目，已完成 49 个项目，项目完成及时率为 98%。

局本级 2024 年共计开展 43 个项目，所有项目均已及时完成，项目完成情况良好。局属单位 2024 年共计开展 7 个项目，其中 1 个项目中止，中止项目为商务发展策略研究，主要原因按照财政局相关规定要求，未在白名单的单位不能开支课题费，本年度已将相关经费完成统筹。

（3）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4 年我局承担市政府重点工作和民生实事任务共 32 项（其中，主办事项共 22 项，协办事项 10 项），落实情况良好，32 项重点工作均已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2024 年市政府重点工作和民生实事主要围绕数字贸易与外贸发展、产业升级与供应链优化、消费促进与市场建设、平台经济与招商引资、民生保障与可持续发展五大领域全面推进。在数字贸易领域，全年数字贸易进出口额预计突破 600 亿美元，服务贸易进出口额达 1400 亿美元目标基本达成，跨境电商新增海外仓 20 万平方米，汽车出口总量超 40 万辆，超额完成计划。产业升级方面，供应链服务企业回归行动新增入库批发和零售企业 4168 家，全球产业链布局中深越经贸合作区产值达 17.9 亿美元，海外仓面积累计达 400 万平方米。消费促进领域，全年举办超 1200 场促消费活动，培育国货“潮品” 33 家，新增境外退税商店 50 家持续推进，数字人民币预付式消费签约门店达 67 家。平台经济与招商引资中，全球招商大会吸引 14 个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世界 500 强、美国 500 强项目落地，意向投资超 9000 亿元。民生保障方面，电商领域新增就业岗位 6975 个，“放心消费承诺

单位”创建达标，碳达峰试点方案编制完成。总体来看，任务均已按计划完成。

综上，根据效率性指标评价标准，项目完成及时性总分6分，得分5.88分；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总分8分，本项得分8分；预算执行率总分6分，本项得分5.73分，

3. 效果性

（1）社会效益

会展经济能级跃升全国标杆，全年举办展会超400场次，总展览面积突破1203万平方米，规模与品质双项指标领跑全国。招商引资呈现“精准化、头部化、生态化”新特征，成功引进多家世界500强企业设立全球研发中心、区域总部等高端项目，跨国公司投资布局持续向价值链高端攀升。消费升级工程成效显著，新能源汽车、智能家居等大宗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惠及市民超600万人次，带动绿色消费市场规模增长26%。国际化消费环境实现突破性优化，创新构建“外卡受理+货币兑换+移动支付”三位一体服务体系，打造国际消费友好型城市典范。

（2）经济效益

全年商务高质量发展实现跨越式升级，彰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新动能。全市外贸规模再创历史新高，实现进出口总额4.5万亿元，出口额2.81万亿元稳居全国前列；消费市场活力持续释放，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1.06万亿元，展现强劲内需潜力；对外开放水平显著提升，实际对外投资规模达129.3亿美元，新设外商投资企业9738家，市

场主体集聚效应凸显。这一系列指标印证了深圳“双循环”枢纽功能持续强化，以制度创新、数字赋能和产业协同为支撑的开放型经济新格局加速形成。

（3）可持续影响

一是着力构建具有持久竞争力的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持续深化具有深圳特点的消费中心建设，显著优化境外人士支付环境（打通“卡路”“币路”“码路”堵点），提升消费便利度和国际吸引力，为扩大内需、促进消费升级奠定长远基础。二是持续优化开放型经济发展生态。通过精准提升招商引资质量（吸引世界500强及跨国公司投资）、深化以旧换新等促消费政策（惠及面广）、巩固会展业全国领先地位，不断强化外贸进出口、双向投资与消费增长的协同互促机制，为商务高质量发展注入持久动能。

综上，根据效果性指标评价标准，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影响总分25分，本项得分25分。

4. 公平性

我局已建立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群众可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对单位相关事宜进行咨询或投诉。2024年度，我局收到处理信访案件共计74宗，所有信访意见均已及时回复办结。

根据公平性指标评价标准，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总分3分，本项得分3分；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总分6分，本项得分2分。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我局尝试探索构建全过程绩效管理，提升资金效益。一是目标设定精准化。在预算编制时同步设定清晰、量化、可考核的绩效目标，这些目标应涵盖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等各个方面，既包括经济指标，如资金节约率、成本控制率等，又要涵盖社会效益指标，如招商引资项目落地率、对外贸易增长率等，还包括可持续发展指标，如营商环境优化程度、产业竞争力提升情况等。通过科学设定绩效指标，为全过程绩效管理提供明确的评价标准和依据。二是过程监控常态化。建立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双监控”机制。运用信息化手段实时采集关键绩效数据，对重大项目和重点领域开展绩效运行实地核查，及时发现并纠偏。三是评价应用刚性化。扩大绩效评价范围，提高评价质量，推动绩效评价覆盖所有项目支出，引入第三方专业评价提升公信力。四是强化结果应用。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挂钩机制。对绩效优良的优先保障，对低效无效的压减或取消，对存在问题的限期整改，让绩效评价结果真正发挥作用。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通过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我局在评价中发现如下主要问题：一是编外人员数控制率有待加强。我局 2024 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为 18 人，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为 12.42%，超过 10%的控制标准，编外人员数控制率有待加强。二是预

算项目科目编制需进一步规范。为落实和规范专项资金委托业务费管理，我局将市级专项资金欢乐购活动经费及电商大讲堂费用调整至履职经费，进一步突出我局预算项目编制精细化程度不够的问题，还需进一步规范预算项目编制工作。

三是预算执行及时性与均衡性有待提高。我局各季度执行率分别为 26%、59%、62%、93%，与时序进度要求相比存在差距，预算执行均衡性有待提高。

针对以上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如下：一是加强人员管理，优化工作流程。综合考虑工作任务量、岗位工作强度、业务发展趋势等因素，精准确定编外人员编制数量，从源头把控人员规模。同时，规范离职、招聘、入职等流程，设立人员招聘快速通道，确保岗位空缺能及时补充合适人员，保障工作正常开展。二是规范编制流程，强化业务培训。加强财务人员业务培训，提升其对预算项目科目划分的理解与掌握能力，使其能熟练按照相关制度规范准确编制预算项目科目。在预算编制阶段对项目科目进行严格审核，对于科目划分不合理的情况及时纠正，确保科目划分科学准确，为财务数据精准统计与分析提供保障，助力提升资金分配的合理性与效益。三是压实主体责任，探索预警机制。优化项目前期准备流程，明确各部门在项目前期工作中的职责与时间节点，加强部门间的沟通协作，提前完成项目工作，确保项目按计划及时启动，资金按时拨付。探索预算执行进度预警机制，按月或按季度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当出现执行进度偏差时，及时发出预警并分析原因，采取相应措施进

行调整。

（三）后续工作计划。

为适应新形势、新任务，下一步财务工作将以提升财务管理水平和服务效能为核心目标，聚焦预算管理、预算执行、绩效管理、信息化建设及财务风险防控五大关键领域，全力推动财务管理向财务服务的根本性转变，为商务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高效、可靠的财务支撑。

1. 预算管理提精度。预算管理是财务工作的起点，也是资源配置的“指挥棒”。为提升预算科学化、精细化水平，从“要钱分钱”向“精准导航”转变。深化“三库”建设与联动，做实做细项目储备库、政策资源库、绩效目标库，强化库间信息动态共享与智能匹配。推行“零基预算+”模式，突破传统基数依赖，每年根据优先级、绩效评估结果、实际需求分析重新论证预算，优化支出结构，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

2. 预算执行提速度。预算执行效率直接关系到政策落地和项目成效。为打通资金支付“最后一公里”，从“被动支付”向“主动保障”转变。强化执行进度“红黄灯”预警。利用信息化手段，对处室、重点项目预算执行进度进行实时监控和可视化展示。对进度滞后（黄灯）的及时提醒督办，对严重滞后（红灯）的进行通报并约谈，倒逼执行效率提升。

3. 绩效管理提硬度。绩效管理是衡量资金效益的核心标尺。须将绩效理念贯穿财务工作始终，从“重投入”向“问效果”转变。建立绩效信息共享与反馈机制。定期将绩效评

价报告、突出问题、优秀案例在局内共享，促进处室间互学互鉴。财务部门牵头，针对绩效薄弱环节，组织业务处室共同研究改进措施，形成“评价-反馈-整改-提升”闭环。

4. 信息化建设提智度。信息化是提升管理效能和服务水平的引擎。着力构建智慧财务新生态，从“人工操作”向“智慧赋能”转变。深化数据挖掘与决策支持。利用智慧商务平台积累的数据，开发智能分析模型。

5. 风险防控提强度。安全是财务工作的底线，构建多层次、立体化风险防控体系，从“事后补救”向“源头治理”转变。筑牢制度“防火墙”，全面梳理修订财务内控制度，覆盖预算、收支、采购、资产、合同等关键环节。特别针对专项资金、项目经费、三公经费等高风险领域，制定更严格、细化的管理细则和负面清单。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详见附件)，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总分 100 分，我局自评得分 94.54 分，综合结论如下：

2024 年，我局紧扣中央、省、市战略部署，以问题、目标、结果为导向，将高质量发展作为核心目标贯穿始终。通过高效打通国内国际两个市场资源通道，积极构建双循环关键枢纽，推动商务发展迈上“质”“量”并举新台阶。同时，部门预算工作成效显著，科学编制、透明支出、目标明确与高效执行形成良性闭环。

附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	5

							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text{政府采购执行率} = (\text{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 / \text{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 \times 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93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	3

						信息的直接得分。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1 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 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 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 得 0 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 账实相符（1 分）; 2. 资产处置规范, 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 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 得 1 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 得 0.7 分;	1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4 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 分。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1 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 1 分； 2. 5%≤比率≤10%的，得 0.5 分； 3. 比率>10%的，得 0 分。	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 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 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 分）。	3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	6

							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times 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90\%$ 的, 得 3 分; (2) $90\% \leq$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 的, 得 2 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的, 得 0 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 $\times 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 $\times 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 $\times 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 $\times 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 $\times 2$ 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 Σ (每个季度的执行率) $\div 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5.73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 扣完为止。 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5.88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2

							4. 满意度<80%的，得 1 分。	
综合评分							94.54	
评分等级							优	